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一一二年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六分整

地點：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視訊會議

出席董事：林秋旭, 陳友南, 陳世雄, 椿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吳椿,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永順, 研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英珍, 林丁丙, 沈耀昌計八人

請假董事：無

列席：總管理處協理林明男、稽核室協理潘烟全、財務部經理蕭巧雲計三人

主席：董事長林秋旭

記錄：陳友南

一、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1. 投保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

(1)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39 條規定，上市上櫃公司應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2)本公司 112 年 2 月 21 日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合約到期，已於 112 年 02 月 20 日向南山產物投保續保下一年度的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其責任保險之投保金額為美金 800 萬元，保險費為美金 7,000 元。

(3)投保期間及承保範圍詳如附件一。

2. 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1).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於受評年度的次年 1 月 31 日前完成問券，就「董事會績效」及「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分別以五大面向 45 項指標及六大面向 23 項指標評估，評估滿分為 5 分，評估分數分別為 4.91 分及 4.90 分；另外針對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就「功能性委員會績效(含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評估，以五大面向 22 項指標及五大面向 19 項指標評估，評估滿分為 5 分，評估分數分別為 5 分及 5.00 分，評估各相關面項之內容詳如附件二。

(2). 本公司委託誠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依據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運作及董事會成員績效製作外部評估報告如下：

a. 評鑑結果為優良

b. 評估建議

b-1. 公司目前二席獨立董事的任期已達三屆，為強化獨立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的獨立性，建議下屆改選前，公司可以考慮增設獨立董事席位並規劃設置提名委員會，讓董事及獨立董事的選任機制更專業化並具獨立性。

b-2. 依據目前歐盟的規範，強制要求歐盟成員國的上市公司必須在 2026 年中以前，讓女性佔據非執行董事席次至少 40% 或所有董事席次的 33%。雖然目前公司每位董事都有適切專業技能、產業知識與經歷，但在董事成員多元化程度上，因董事全部均為男性，而略顯不足。為能讓公司之公司治理更加符合國際趨勢，建議公司可以在下屆改選時，增加女性董事席次，達到董事多元化的目標。

c. 評估相關之內容詳如附件三。

3. 本公司於 111 年 10 月完成 ESG 永續報告書，並上傳至公司網站。

4.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

因應「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完成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計畫表，詳如附件四，並持續控管溫室氣體盤查即查證揭露時程之完成情形。

-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1. 112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已擬訂完成，預計稽核 40 個內控作業，已於 111/12/12 經董事會通過後，並於 111/12/13 依法完成申報。(如附件所示)
 2. 112 年度內部稽核人員名冊、內部稽核代理人員名冊及其進修時數登錄已於 112/01/10 填表呈核完成，在 112/1/10 依法完成申報。(如附件所示)
 3. 111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執行情形計六筆缺失，已於 112/02/16 填表呈核完成，在 112/02/16 依法完成申報。(如附件所示)
 4. 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每月查核(稽核報告 AU-R2213-9, -A, -B, -C 如附件所示)，未發現缺失。
 5.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背書保證作業每季查核，稽核報告 AU-R2214-9, -C(如附件所示)，未發現缺失。
 6. 投資循環查核(稽核報告 AU-R2210 如附件所示)，未發現缺失。
 7.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之管理；會計專業判斷、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之流程；及財務報表編製流程之管理作業查核(稽核報告 AU-R2211 如附件所示)，未發現缺失。
 8. 子公司監理作業、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審計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查核(稽核報告 AU-R2212 如附件所示)，發現三個缺失，要求相關部門提出改善措施。
 9. 內控缺失改善情形詳如內控缺失改善跟催表(如附件所示)，增列缺失項次及其改善跟催如下：
(隨財務季報)
稽核計劃項次 2234：AM-110 子公司監理作業及法令規章遵循事項查核、
稽核計劃項次 2235：AM-111 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裡及法令規章遵循事項查核、
稽核計劃項次 2237：AM-209 審計委員會運作管理作業及法令規章遵循事項查核，
稽核報告 AU-R2212 上述內控作業各列一個缺失計三個缺失將完成改善，擬於 2023/02/24 結案。
 10. 111 年 10 月 21 日證櫃監字第 1110202830 號函：查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核有缺失事項，請於文到 10 日內研訂具體改善或解決措施…，公司已研訂具體之改善對策，並於 10/27 函報(詳附件所示)櫃買中心備查，所列缺失將完成改善，詳如外部內控查核改善對策-跟催表(如附件所示)。

(四)薪酬委員會議事錄報告：詳薪酬委員會議事錄。

二、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國內第五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已於 112 年 1 月 3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會計師委任及報酬案，謹提請 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擬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致源會計師及李東峰會計師擔任 112 年度財務及稅務簽證服務會計師，另 111 年度會計師報酬(含財稅簽證公費)經與該事務所協商後，總計為新台幣 2,950,000 元，費用明細詳如附件五。

(二)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二案

案由：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依一一一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 1%至 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

(二)本公司一一一年度擬提列當年度獲利之 6.93%計新台幣 100,000,000 元為員工酬勞及提列當年度獲利之 0.3%計新台幣 4,375,000 元為董事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三)上述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擬全數發放共計新台幣 104,375,000 元。

(四)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提股東會報告。

第三案

案由：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本公司一一一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造完成。上述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詳如附件六，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提股東會承認。

第四案

案由：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形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本公司參考勤業眾信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及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查核與核閱之獨立性」之聲明書詳如附件七。

(二)本公司依據前項審計品質指標及聲明書，評估簽證會計師針對 111 年度會計師審計指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詳如附件八。

(三)謹提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案

案由：擬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謹提請討論。

說明：(一)因應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28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1100730372 號公告修正「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本守則第三條之一、第十七條、第二十九條條文及第二章第三節名稱。

(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詳如附件九。

(三)敬請討論。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案

案 由：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條之1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二)本公司之公司治理主管擬由總管理處林明男協理兼任。

(三)謹提請討論。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七案

案 由：修訂「公司章程」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一)為配合本公司實際需求，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二)『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十。

(三)謹提請討論。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並提請股東會討論。

第八案

案 由：一一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本公司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結果詳如附件十一。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案

案 由：改選董事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現任董事任期於112年6月16日屆滿，擬配合本次股東常會辦理改選董事。

(二)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三條及十三條之一規定，應選董事九人(含獨立董事四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三)新任董事任期三年，任期自112年6月20日至115年6月19日止。原任董事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四)謹提請討論。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提請股東會改選。

第十案

案 由：本公司截至111年11月至112年1月底對各子公司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他人之金額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3年7月9日基秘字第167號函，本公司轉投資事業之正常授信期限超過時，即有變相資金融通之情形，宜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並轉列為資金融通相關科目。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 IBASE JAPAN、IBASE TECHNOLOGY(USA), INC.、上海廣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IBASE Singapore PTE. Ltd. 等四家子公司皆因對客戶出貨延遲，造成收款延遲，另加上需支付備料之貨款，造成資金短缺，故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期限未收。

(三)本公司截至111年11月至112年1月底各子公司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他人之金額，詳如附件十二。

(四)謹提請討論。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一案

案 由：本公司 111 年第四季績效獎金分配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一)本公司 111 年第四季經理人之績效獎金分配明細，詳如附件十三。

(二)董事利益迴避應敘明事項：

1. 涉及利害關係之董事姓名：林秋旭董事、陳世雄董事、陳友南董事、椿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吳椿董事計四人。
2. 利害關係重要內容之說明：上列董事為本公司之員工。
3. 迴避或未迴避之理由：為本案獎金之支給對象。
4. 迴避情形：討論及表決時離席迴避。
5. 會議主席之代理：本案依公司法第 208 條之 3 項，請主席林秋旭指定其他董事擔任本案之代理主席。

(三)謹提請討論。

本案由總管理處協理林明男報告。

決 議：與本案有利害關係之林秋旭董事長、陳世雄董事、陳友南董事、椿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吳椿董事，於討論及表決時已離席迴避，並請沈耀昌獨立董事暫代主席職務。

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具表決權之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二案

案 由：召集本公司一一二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壹、擬於 112 年 6 月 20 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整，假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 號 3 樓(南港軟體園區 F 棟 3 樓視訊中心)召開一一二年股東常會。股票停止過戶期間為 112 年 4 月 22 日至 112 年 6 月 20 日止，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期間為 112 年 5 月 20 日至 112 年 6 月 17 日止，受理股東書面提案及提名董事候選人期間為 112 年 4 月 14 日至 112 年 4 月 24 日止，受理提案及提名董事候選人處所為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1 號 11 樓 G 棟(本公司)。本公司受理股東提案及董事候選人提名之作業流程，詳如附件十四。

貳、召集事由暨議程如下：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
- 三、報告事項

(一)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二)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三)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四)修訂「一〇七年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一〇九年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一一〇年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

(五)本公司國內第六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狀況報告。

四、承認事項

(一)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五、選舉事項

(一)改選董事案。

六、討論事項

(一) 修訂「公司章程」案。

(二)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限制案。

七、臨時動議

八、散會

參、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依法於股東會停止過戶期間

(112/04/22~112/06/20)停止轉換普通股，債券持有人如擬申請轉

換，最遲應於 112/04/20 向往來證券商辦理轉換手續。

決 議：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三、臨時動議

四、散會